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

局内采购招标文件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和服务要求 18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21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4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

二、采购方式：局内采购

三、采购预算：20万元

四、采购内容和要求：

按照《智能网联汽车开放测试道路分类规范》（T/ZAI1023-2020），对初步选取的43条共计91.58公里拟开放测试道路进行评估（详见招标文件），具体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调研测试道路交通条件与特征，分析评估的关键因素；

2、测试道路等级、断面形式、沿线用地开口等；

3、测试道路现状交通服务水平（早高峰、晚高峰、平峰、夜间）；

4、测试道路标志标线、信号控制和道路安全等；

5、测试道路分类及完善措施。

五、采购供应商应具备的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具有市政行业（道路工程）工程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或城乡规划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六、采购响应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七、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及份数：

1、投标截止时间：2022-08-15 18:00:00；

2、投标地点：杭州市解放东路18号市民中心A座17楼；

3、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叁份（采购响应文件要求胶装，不接受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

八、采购评审会时间、地点：

1、评审时间：2022-08-17 15:00:00（初定）；

2、评审地点：杭州市解放东路18号市民中心A座17楼。

九、招标文件：详见附件。

十、采购供应商（成交单位）须知：

1、采购供应商有违反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由驻局纪检监察组列入不良记录，三年内禁止参加我局内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情节严重的，交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2、采购供应商之间如有恶意串通或非法排挤其他采购供应商的行为，涉嫌不公平竞争的，取消本次采购资格；

3、采购供应商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作出承诺。提供虚假信息及相关资料和文件的，取消其今后3年局内项目采购资格，并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向相关主管部门通报，必要时追究企业直接责任人员和其他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4、采购成交供应商应承诺对本项目资金进行单独设账核算；承诺项目完成后按照有关规定配合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延伸审计、绩效评估，按要求全面、及时提供相关资料。未单独设账或不配合相关审计、评估工作的，取消其今后3年局内项目采购资格；

5、项目实施完毕后一个月内，采购成交供应商单位应对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明细情况进行书面总结并报市经信局。

6、其它事项：

（1）投标文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即交即走方式送达（以签收时间为准）；

（2）供应商授权代表不参加现场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活动；

（3）评审中如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在30分钟内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书面形式作出。请供应商在开标当天保持电话畅通。

十一、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地址：杭州市解放东路18号市民中心A座17楼

联系人：叶昱程

联系电话：0571- 85257132

传　　真：0571-85257030

2、本项目监督部门

驻局纪检监察组，联系电话：0571-85257148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年8月1日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条款	内容规定
1	**一、项目名称：**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 **二、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和服务要求》 **三、要求质量标准：**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 **四、项目实施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0月15日 **五、采购预算：**20万元
2	**投标有效期：**90天。
3	**投标保证金：**无。
4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投标文件要求胶装，不接受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
5	**投标截止时间：**2022-08-15 18:00:00。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杭州市解放东路18号市民中心A座17楼。
6	**评审时间：**2022-08-17 15:00:00（初定）。 **评审地点：**杭州市解放东路18号市民中心A座17楼。
7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8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报价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 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各种社会保险费、人员食宿与交通、工具、办公费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

9	**其它事项：** （1）投标文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即交即走方式送达（以签收时间为准）。 （2）供应商授权代表不参加现场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活动。 （3）评审中如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在 30 分钟内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书面形式作出。请供应商在开标当天保持电话畅通。

一、总　则

1.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 1 项所述。

1.2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单位为投标人，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

1.3 潜在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后，必须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权益，发生窃、泄密事件潜在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1.5 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概不负责，由此给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所有。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2 “投标人”系指响应本次招标采购，参加本次投标的单位。

2.3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行维护以及其他一切相关的义务。

2.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3.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局内采购方式进行。

4.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5.特别说明

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5.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按照政府采购法规定处理；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和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人拒绝。

7.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补充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表述不清晰或有其他疑问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澄清。采购人将给予书面答复并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

7.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7.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文件为准。

8.招标文件的解释

8.1 从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期，采购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发给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

8.2 若有必要，采购人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一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报价文件**[采购响应函和开标一览表等]，**技术文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技术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商务资格文件**（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和所提供的为合格产品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等）。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报价

11.1 标的物：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和服务要求》。

11.2 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人员食宿与交通、工具、办公费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11.3 其它费用处理：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1.4 投标货币：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采购人将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2. 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2.1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采购响应函；

（2）开标一览表；

（3）报价明细单。

12.2 投标人**技术文件**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1）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方案。

（2）服务实施计划；

（3）服务团队；

（4）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5）售后服务方案；

（6）验收方案；

（7）服务承诺；

（8）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2.3 投标人的**商务资格文件**至少应包括：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1）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声明书；

（3）有效的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4）所有需要的资质文件（复印件）；

（5）公司介绍及主要业绩证明材料；

（6）有关事项承诺书；

（7）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资格文件或说明。

13.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4.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4.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修改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14.2 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如果一份投标文件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14.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均要加以说明，否则其修改将被视为无效。

14.4 在投标截止日期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第 2 项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15.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6.1 投标人按本须知第10条规定的语言和前附表第4项规定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16.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所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予以确认。

16.4 投标文件采用A4幅面，必须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提倡双面打印。**不接受活页装订。**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7.1 投标文件分正本和副本，**其中报价文件[采购响应函、开标一览表和相关的报价明细清单等]、技术文件（技术和服务方案等）、商务资格文件（商务资格等）分别装订并分别密封包装。**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17.2 包装封面物的正面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封口处要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委托人签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7.3 投标文件递交至前附表第5项所述的单位和地址。

18. 投标截止期

18.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时间、地点将投标文件递交给采购人，采购人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8.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8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五、开 标

19. 开标

19.1 采购人将按前附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不参加现场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活动。

19.2 开标时，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开标一览表的其他主要内容。

19.3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六、评 标

20. 评标原则

20.1 竞争优选；

20.2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

20.3 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行；

20.4 反对不正当竞争。

21. 评标组织

采购人依法组建由 3 人或 3 人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

22. 评标纪律

22.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2.2. 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22.3. 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投标人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活动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22.4.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22.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22.6.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

或与中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22.7. 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用户评委随后发表意见。评标专家对投标人的优劣情况，以及认为差异较大的情况等，应以书面意见做出真实、专业、诚恳负责的表述，不得违背客观、公正的原则。

22.8. 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投标人或其他单位提供。

22.9. 在中标结果公布前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予以保密。

22.10.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22.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2.12.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23. 评标办法

23.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服务方案、资质和业绩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各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投标价格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标价格得分 20 分，技术 65 分，商务 15 分。

经统计，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评审分为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得分排序：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授标意见。根据上述评标原则，具体评标细则安排如下：

▲投标价格得分（20 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20 %×100

注：（1）投标如缺少某项服务，评标价将在其投标价的基础上加上其他投标

人相应分项价格的最高价。如若中标，该缺漏项费用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若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价，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该项目作废标处理。

▲投标技术得分（65 分）：包括投标方案的先进性、科学性和完整性，技术和服务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等情况，以及承诺和优惠等方面的因素。

评审要点为：

项目	评审内容和标准	权重
项目技术和服务方案情况（0-15）	投标人对项目实施的思路、原则、特点的理解情况，对采购人现有状况的了解情况，投标方案点对点应答是否详尽、明晰，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以及方案的优势情况，包括方案的科学性、可靠性、成熟性、合理性等。	10
项目组织实施能力、管理与服务方案等情况（0-32）	投标人是否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和管理制度，是否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能有效实施。	10
	投标人对项目组织实施的计划是否合理，能否按照招标文件时间节点要求完成项目。	5
	根据突发情况应急方案全面性、合理性、可实施性等综合比较。	5
	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全面性、合理性、可实施性等综合比较。	5
	根据投标人项目验收方案全面性、合理性、可实施性等综合比较。	5
	是否给出特色服务、特色承诺，提出方案的针对性及可行性；以及特色服务的响应措施等综合比较。	3
项目团队投入及人员情况（0-15）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总数、作业设备、软件的综合水平情况。	5
	拟担任本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的专业素质、技术能	5

	力、经验等情况，是否具有调动投标人各项资源的能力，确保100%到位所采取的措施情况。	
	项目小组整体人员的素质、技术能力、专业分布、经验等情况，数量是否充足，配置是否合理等，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的制作（0-3）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内容无前后矛盾，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商务得分（15分）

项目	评审内容和标准	权重
投标人情况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5
	投标人信用等级、获得荣誉情况等。	5
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以来独立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每提供1例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合同复印件为准，原件备查。）	5

23.2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4. 评审程序

24.1 推荐组长，组长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推选产生。组长负责主持评审工作，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有关评审的讨论和表决，负责组织询标工作，负责审核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评审情况，负责评分汇总审核，负责审核询标记录、废标决议、评标报告、授标结果意见等评标记录文件，负责组织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相关文件的签字确认。

24.2 招标文件及评分细则审阅

24.3 投标文件初审

（1）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检查

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修正原则如下：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4.4 澄清与调整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做澄清要求。接到评标委员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4.5 详细评审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从投标报价、商务和技术评估、资信和业绩等方面，综合比较与评价，并按照评标细则进行打分。原则上价格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公式统一计算，业绩等资信类分值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意见后打分，其它评分由各评标专家独立记名打分。

24.6 授标意见

根据评标细则中的计算方法进行评分汇总计算，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4.7 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采购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七、定 标

25. 定标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和授标意见进行定标，原则上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6. 中标通知书

26.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并将预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上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期内如无异议，采购人向预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26.2 在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前，预中标人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预中标资格，不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单位作为预中标公示单位，或由评标委员会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27. 合同授予

27.1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25 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27.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如中标人放弃中标后，剩余有效投标人不具有竞争性的，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经批准按其他方式执行。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合同。

28.2 中标人如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将依据国家和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可根据27.2的原则另行选择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如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违约拒签合同的，应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并以与投标保证金的相等数额支付给中标人招标违约金。但执行国家政策或不可抗力原因不在此列。

28.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询标回复和承诺及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29. 履约保证（本项目不适用）

30. 采购结束

30.1 中标人与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合同生效后即为采购结束。

30.2 本项目的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背景

2018 年，杭州市制定出台《杭州市智能网联车辆道路测试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稳步推进自动驾驶道路测试工作。2019 年 5 月、2021 年 11 月先后两批次开放余杭区、萧山区、临安区测试道路（路段）37 条，里程数 70 公里左右。为加快推进智能网联车辆测试与应用，根据《杭州市智能网联车辆道路测试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要求，结合各区、县（市）产业布局和企业应用场景需要，拟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按照《智能网联汽车开放测试道路分类规范》，对拟开放测试道路进行评估，为联席工作小组论证提供支撑。

二、项目名称

2022 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

三、主要内容和要求

按照《智能网联汽车开放测试道路分类规范》（T/ZAII023-2020），对初步选取的 43 条共计 91.58 公里拟开放测试道路进行评估，具体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调研测试道路交通条件与特征，分析评估的关键因素；

2.测试道路等级、断面形式、沿线用地开口等；

3.测试道路现状交通服务水平（早高峰、晚高峰、平峰、夜间）；

4.测试道路标志标线、信号控制和道路安全等；

5.测试道路分类及完善措施。

拟开放测试道路汇总表

序号	道路名称	范围	长度（公里）	道路类型
	（一）西湖区			
1	河山街	西：山景路　东：科海路	0.35	一类
2	山景路	北：云梦路　南：鲤鱼山街	1.3	一类
3	云梦路	北：浮山街　南：鲤鱼山街	0.85	一类

4	浮山街	西：云梦路 东：山景路	0.3	一类
5	鲤鱼山街	西：洙泗路 东：山景路	0.67	一类
6	洙泗路	南：铜鉴湖公园 北：鲤鱼山街	1.2	一类
		小计	4.67	
	（二）余杭区			
7	文一西路	西：运溪路 东：荆长大道	9.8	三类
8	天目山西路	西：禹航路 东：荆长大道	9.3	一类
9	荆长大道	北：余杭塘路 南：天目山西路	6.4	三类
10	高教路	北：文一西路 南：天目山西路	4.8	三类
11	城东路	北：苕溪大桥 南：天目山西路	3.9	三类
12	禹航路	北：通北路 南：天目山西路	3.7	三类
13	良睦路隧道	北：文二西路 南：天目山西路	3.56	三类
14	良睦路	北：仓兴街 南：文二西路	2.8	三类
15	凤新路	西：南湖东路 东：运溪路	3.1	三类
16	东莲街	西：绿晨路 东：良睦路	3	三类
17	向望街	西：绿汀路 东：联创街	2.8	三类
18	景兴路	北：东莲街 南：文二西路	2.4	三类
19	龙潭路	西：运溪路 东：创景路	2.1	三类
20	创明路	北：余杭塘路 南：文二西路	1.9	三类
21	钱学森路	西：狮山路 东：数云路	1.9	三类
22	舒心路	北：余杭塘路 南：文二西路	1.8	三类
23	联胜路	北：宋家湾路 南：天目山西路	1.3	三类
24	数云路	北：留泽街 南：文一西路	1	三类
25	龙舟路	北：东莲街 南：文一西路	0.99	三类
26	宋家湾路	西：联胜路 东：荆长大道	0.94	三类
27	景腾路	北：东莲街 南：文一西路	0.9	一类
28	智溢路	北：钱学森路 南：中心路	0.77	三类

29	联兴路	西：南湖东路 东：禹航路	0.68	三类
30	龙园路	北：余杭塘路 南：文一西路	0.61	三类
31	永兴路	西：创明路 东：思凯路	0.47	三类
32	城西路	北：联兴路 南：凤新路	0.41	三类
33	岸汀路	西：良睦路 东：文福路	0.38	三类
34	云联路	北：钱学森路 南：文一西路	0.33	三类
35	爱橙街	西：绿汀路 东：贺翠路	2.8	三类
36	景兴路	北：永兴路 南：爱橙街	0.17	三类
37	永兴路	西：景兴路 东：思凯路	0.2	
		小计	75.21	
	（三）富阳区			
38	上林南路	北：九龙大道　　南：沪瑞线	1.3	三类
39	创意路	西：富闲路　　东：九龙大道	1	二类
40	富闲路	北：闲祝线　　南：创意路	2.4	二类
41	场裕街	西：　　东：木排路	1.1	三类
42	木排路	北：　　南：场裕街	0.6	三类
		小计	6.4	
	（四）钱塘区			
43	江东五路	西：苏绍高速　东：九工段直河西	5.3	一类
		小计	5.3	
		合计	91.58	

四、采购预算

项目预算 20 万元，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各种社会保险费、人员食宿与交通、工具、办公费等）。

五、项目完成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
采购合同

（本合同仅为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确定）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杭州

甲方（需方）：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乙方（供方）：_____

为保证甲方采购乙方的关于_____的相关服务。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1　服务内容：

1.1

1.2

1.3

2　合同金额：

2.1　合同总金额（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0月15日。

4　税费：

4.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5　变更：

5.1　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5.2 当变更只是采购量增减时，按投标报价明细单中的单价进行结算。

6 专利权

6.1 乙方应承诺保护甲方在使用合同货物或者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相关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7 验收

7.1 由甲方负责进行验收考核，乙方协助。

7.2 甲方在乙方提供相关服务的过程中，不定期对服务内容进行检查。不达要求者，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和费用。

8 结算原则

8.1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投标文件、询标纪要、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等作为结算依据；

8.2 中标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再调整，经甲方分级审批认可的采购量增减，在决算时按中标单价和实际数量调整。

9 付款方式_____。

10 合同修改与解除

10.1 本合同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无权对合同内容进行修改，本合同如需修改，必须达成书面协议，并作为该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0.2 合同可以经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或按照《合同法》的规定单方解除。

10.3 合同经双方协商解除或因不可抗力解除的，供应商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11 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1.1 根据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委派项目组人员。

11.2 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间，应运用合理的技能，认真、勤奋的工作。

11.3 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资料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

11.4 负责处理好与相关项目实施单位的协调工作。

12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2.1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的所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

12.2 甲方应当按双方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12.3 甲方应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做出决定的项目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更换代表，要提前通知乙方。

12.4 甲方有与乙方订立补充合同的签订权。

13 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的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3.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3.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的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如造成甲方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 争议处理

14.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14.2 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所列举的不可抗力。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并由甲、乙双方协商合同逾期履行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不能要求损失赔偿。

16 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6.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经采购人备案后生效。

16.2 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16.3 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合同约定，甲方可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不免除乙方赔偿损失的责任。

16.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16.5 乙方在本合同外通过书面形式或大众媒体方式公开做出的服务承诺，自动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但其中为用户设定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的，不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6.6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16.7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16.8 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采购供应商提交竞购文件须知

1、采购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2、采购评审会专家将依据采购响应文件内容，凭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符合采购项目的采购供应商进行评审；

3、采购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4、全部文件应按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采购供应商响应文件漏项、未按规定格式编制或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将可能被评委小组认为采购无效。

二、采购供应商响应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采购报价文件

采购响应函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单

2、技术文件

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方案

服务实施计划

服务团队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售后服务方案

验收方案

服务承诺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3、商务资格文件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如有）

声明书

有效的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所有需要的资质文件（复印件）

公司介绍及主要业绩证明材料

有关事项承诺书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资格文件或说明

报价文件

目录

（1）采购响应函……（页码）

（2）开标一览表……（页码）

（3）报价明细清单……（页码）

一、采购响应函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之标项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____。

3、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具体内容为：

（1）报价文件；

（2）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资格文件；

（3）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采用_____/_____形式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的金额为（大写）/____（小写）____/_____的投标保证金；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

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d）向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联 系 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传真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注：未按照本采购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开标一览表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标书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招标文件项目名称：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

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	备注
1	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	投标报价（大写）_____。 投标报价（小写）_____。	

1、本投标文件及其所附文件涵盖了我方要约的全部内容。

（1）我方要约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

（2）我方同意标期可作延长；

（3）在标期内，我方受投标文件之价目表上我方要约金额的约束。

2、本投标文件，你方之接受函，包括条款栏，标的规格要求栏和其它有关文件在内的投标文件对我们双方均具约束力。

3、根据具体情况而拒绝任一或所有标书完全取决于你方。你方没有义务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标书或某一特定标书，也不需为拒绝某一标书作出任何解释。

4、另外，我方承诺还将就你方所要求的进一步信息提供给你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投标总价（小写）					

注：以上表格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工具、办公费等其他费用）详细列出。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技术文件

目录

（1）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解决方案……（页码）
（2）服务实施计划……（页码）
（3）服务团队……（页码）
（4）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页码）
（5）售后服务方案……（页码）
（6）验收方案……（页码）
（7）服务承诺……（页码）
（8）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二、服务实施计划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三、服务团队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11.2要求自行编制）

3.1拟投入本项目工作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拟任职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3.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主　要　经　历			
时间	负责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四、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五、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六、验收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七、服务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 11.2 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商务资格文件

目录

（1）法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2）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页码）
（3）投标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印件）……（页码）
（4）声明书……（页码）
（5）有效的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页码）
（6）所有需要的资质文件（复印件）……（页码）
（7）公司介绍……（页码）
（8）主要业绩证明……（页码）
（9）有关事项承诺书……（页码）
（10）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资格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商务资格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进一步细化。

一、法人授权委托书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兹委派我公司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_____ ，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传真：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2022年 月　日起至2022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2022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投标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印件）

（本项目不适用）

四、声明书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本单位自愿参加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2022年智能网联车辆开放测试道路评估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五、有效的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六、所有需要的资质文件（复印件）

七、公司介绍

（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八、主要业绩证明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简要描述	项目投资（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地址与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所在页码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或用户单位

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投标商务资格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九、有关事项承诺书

9.1 无违法记录承诺书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2年　月　　日

9.2 廉政承诺书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为加强招标投标活动中的廉政建设，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市场，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

设责任制的规定，本投标人特作如下承诺：

一、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他投标人私下串通协商，进行围标、串标、抬标，控制投标价格。

二、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行贿，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三、不向招标投标监管人员请客、送礼及组织其它有可能影响客观公正监管的活动。

四、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现场工作纪律，不私下接触评标专家，不干扰正常的开标评标秩序。

五、不给责任人的违法违规行为说情、解脱。

如出现上述行为，本投标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十、其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资格文件或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